

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办〔2006〕55号

关于批准李瑞同志初次确定药师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的通知

奇台县职改办：

根据自治区人事厅新人发〔2002〕25号文件精神，经审核，批准老奇台镇卫生院李瑞同志初次确定药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资格取得时间为2006年7月24日。

接此通知后，请到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人才培训评价科办理资格证书。

二〇〇六年七月二十七日



10

昌吉自治州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州职改办字〔2006〕22号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主题词：人事 职称 任职资格 通知

抄送：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。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6年7月27日印发